

献 给 每 个 人 青 春 记 忆 中 骄 傲 的 自 我

Jas works

# 天长地久

没有经历过地狱，就永远不知道天堂的高度



花山文艺出版社

Jas works

天长地久



花山文藝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长地久 / Jas 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80755-459-2

I . 天 … II . J …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3201 号

天长地久

作 者: Jas

策 划: 张国岚

特约监制: 李耀辉

责任编辑: 李伟

特约策划: 苏 静

执案编辑: 李京娟

装帧设计: 嫁衣工舍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网上书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购热线: 0311—88643242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60 千字

印 张: 20.5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5-459-2

定 价: 26.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 天长地久？天长地久！

——桐华（《大漠谣》、《云中歌》作者）

我很喜欢这个故事，因为这个故事里有青春的飞扬和残酷。

年轻时的爱，来得激烈而汹涌。爱就是爱，恨就是恨，不知道世上有无可奈何，只知道我喜欢，我想得到，可是结果呢？如同海浪拍礁石，来得那么澎湃，最后是碎裂成一滴滴水珠；也如同炽热的火焰，熊熊燃烧的红色之后是苍凉的灰烬。

罗一一的经历是我们大多数人的经历，我们被伤害的同时，也在伤害别人。等到明白自己伤害了别人时，岁月已经在我们眼角有了痕迹，而那个伤害我们的人也许已经成了回忆中的一个背影。罗一一的痛苦是，她不肯让记忆成为记忆，她希冀着一切天长地久。可是，海可枯、石可烂，沧海可以变桑田，这世上没有天长地久！不论是罗一一，还是我们，最后的结果，都只能是放手，让过去成为过去，不论这是否意味着将心的一部分就此割舍，不论这有多痛。

罗一一不再晶莹的眉眼，总是让人感受到自己无力抓住的那些东西；夏为春的残忍，也总是能让人嗅到自己青春里那点血腥。

我很喜欢这个故事，还因为这个故事里有亲情的不离不弃、友情

的细水长流。这世上，有些人、有些感情，无论你走了多远，无论你什么时候回头，他总在那里。

我在想，是否每个女孩都想要个兄弟。当你受到欺负的时候，他会毫不犹豫地冲出去，也许他鲁莽、也许他冲动，但是他会为你挥舞拳头，用他的方式保护你。罗见，从某种意义上符合了所有女孩关于兄弟的梦想，高大、英俊、帅气，最最最关键的是他爱你，他毫无道理地偏心你，站在你的一边。大概因为我没有兄弟，所以我格外喜欢罗见。

因为有罗见、有奶奶、有何真知、有陆奶奶……所以这个故事里，有天长地久！

2008年8月16日

桐华

## 向感染力致敬

——黄海鲲(《看电影》杂志主编)

我一直觉得好小说首先应该是好看的小说，除却形式语言等方面的要素，好小说首先应该把人带入到一种情境当中，这种感染力为文字和小说的魅力所独有，氤氲成一种让人欲罢不能的幸福感。可惜的是，对于当代的网络文学而言，这种幸福感常常处于缺失的状态，对孤独者炫耀自己的孤独，智慧者张扬自己的智慧，清高者玩弄自己的清高的文字，我只能报以漠视的态度，当矫情具备了集体属性，我们只能避而远之。

应该感谢网络，改变了我们的生活这样的话，也许再过很多年，我们的理解能更深刻一些，比如那些不定期出现的如流星一般稀缺而耀眼的网络文学精品，它对文学、影视或者作者本人的改变到底有多大？我想除了诸多显性层面上的变化之外，更重要的是它带给我们生活方式上的影响，以及一种观念性的冲击。《天长地久》会改变我们什么？第一次看《天长地久》还是在晋江文学网上，当时Jas还在以不定期的频率更新，每日去晋江看看就成了我那一段时间的常态动作。

说实话，《天长地久》不是我喜欢的那种大格局的作品，对于我所偏爱的时间的厚重感，并没有过多涉及，但这并不妨碍我一路追看到结束，现在想来，这就是所谓的感染力吧，而这种感染力有时候是理性所无法言说的。

当听说有出版社要出版《天长地久》的时候，我想，我有必要和更多人来分享这种感染力。

一

在我看来，好小说首先的一点就是，作者对小说人物的足够尊重。

我厌烦那种不说人话的小说和电影，个中人物被创作者当做提线木偶，做作地去表达作者的思想和感受，甚至两人面对面的交谈都像是说给观者听。其实一旦进入到某种情境当中，作者的意愿都会变得不再重要，一定是这个人物对事件作出的反应和动作。托尔斯泰的女儿曾回忆，在写作《安娜·卡列尼娜》的最后时刻，托尔斯泰为安娜最后的命运辗转反侧，就他本人来说，他不希望安娜死，可是最后天人交战的结果是，安娜必须死。托尔斯泰的女儿后来说，父亲为此曾大哭不止。类似的事情也曾发生在电影《卡萨布兰卡》的最后，导演迈克尔·寇蒂斯拍摄了三个结尾，在公映的最后时刻还在犹豫不决，最后听从了制片人“让伊尔莎自己做决定”的建议，成就一部永远的爱情史诗。

《天长地久》中，小到罗一一那个苛刻的招租条件，对陆奶奶的撒娇，大到最后对叶华的婉言谢绝，都让人深信，这就是这个桀骜、张扬、善良、骄傲的女子应该做的。每一部经典的文学作品里面一定都矗立着一位经典的主人公，他可以是任何人，每个人都可以在他身上发现自己的影子，但他又不是任何人，他是独一无二的，为那个时代和那个环境所独有。在罗一一身上，凝聚了太多这个时代的痕迹，她霸道、得

意、固执、激烈、暴戾，她聪明、漂亮、热情、仗义，她说：“我和罗见，就算再坏，也懂得人世间的义气、情谊、忠诚和爱。而你们，有的只是自私、自利、情欲、美色、金钱，和随时可因此而抛弃的亲人。”

这样的女孩子，注定了要被夏为春、叶华那样优秀的人喜爱。

## 二

好看的小说对故事有着足够的尊重。

和许多网络文学死命追求新奇不同，《天长地久》有着一个正常的灵魂。虽然也有死亡、醉酒、爱与不爱等人类一直以来的老套命题，但它的曲、险、疑、奇、味都毫不突兀，每一步都是生活自己在走。比如奶奶的去世，就是在天气等自然原因和罗见进拘留所以及感知了罗一一在照片事件中的责任等多重力量的作用下发生的；还比如，对于亲生母亲后来的出现，就在之前做了害怕窗户和连番的噩梦等很多预热，再比如对何真知感情走向的把握等等。《天长地久》除了对人物的塑造值得鼓掌之外，还有就是叙事节奏的控制力，高潮时刻，所有的人物都聚集在植物园，每一个人的到来都有自己的理由，每一个冲突的发生都置办了充足的铺垫，所谓文字的魅力就在于文字以外的想象力，这一点，我需要向 Jas 学习。

好小说应该具有深刻的意义和主题。

人类关于生存和爱的歌咏成为文学一个永恒的主题，在这一点上，《天长地久》也不例外，例外的是，它对爱与死亡，怎么爱与怎么死亡这类命题，作出了这个时代特有的解释。罗一一是现实生活中的一个个案，但她这种个案只能发生在我们这个时代，她的故事烙印着这个时代盛产的残酷青春、金钱本位主义以及金融经济下的罪与美。我

们有足够的理由对二叔等人竖起中指，也有足够的理由对他脱帽致敬——《天长地久》中有的是真与美的东西，而每一样东西都值得我们从多角度作出时代性解读。

这就是我喜欢并向读者推荐《天长地久》的另一个理由——时代性。一部好小说必须也只能生产在一个特定的时代而又能穿越这种时间禁锢。我常常奇怪的是，在这样一个多元多变的时代，为什么我们的创作者总是把目光投向远方。历史经验证明，那些优秀的文艺作品大都具备一个复杂多变的时代背景，而我们却常常入宝山空手而回，可惜！

我一直相信别人说的，文学到福楼拜为止行动让位给了感受，但我不觉得这有什么不好，如果一部作品无法反映身处的这个时代，那么它的价值将被打上若干个折扣。

### 三

好吧，我把语言的表达这一点放在了最后，这是我追看《天长地久》的时候最担心的，也是现在《天长地久》的重要特点之一——语言的准确和简洁。文字也有性别之分，甚至有文理科之分，Jas 的文字很明显属于女性的文科文字，细腻、简洁、准确，最重要的是构成了自己的语境。陆奶奶经常唠叨的猢狲，叶华和罗一一开玩笑时说的“王八蛋罗一一”，都让人印象深刻，尤其是罗一一写在OE 上那些文字，风格统一，笔锋隽永，起承转和的作用很是老到。关于女性文字的写法，到张爱玲为止达到了一个巅峰，迄今未有出其右者，深层次的原因，恐怕是张爱玲对女性心理的深入，在这一点上，Jas 无法和张相比，但她像了解自己那样了解罗一一，我想，这已经足够了。

《天长地久》的文字很有画面感，对陆奶奶居住小巷的描写，对陆

奶奶吃的早餐的描写以及植物园冲突的描摹，都具有一种扑面而来的力量。据说，已经有影视公司买下了《天长地久》的版权，那么从现在开始，期待《天长地久》影像化的那一天吧，希望这世间真的有一个女孩子可以把罗一一演绎得如我们想象的那样。

2008年8月21日

黄海鲲

## 目 录

### 序

楔 子	001
第一章 初见如昨	009
第二章 奶奶,我是这样想念你	015
第三章 抛弃与憎恨	021
第四章 我不做流氓很多年	027
第五章 依稀少年还乡来	035
第六章 记得当时明月亮	041
第七章 我们这样重逢	049
第八章 一辈子的快乐	057
第九章 我不能忘记你	065

第十章 我们有的都是兄弟	073
第十一章 年少轻狂	081
第十二章 谁敢欺负罗一一	089
第十三章 我爱他	097
第十四章 如何去遗忘	103
第十五章 如果相爱就像他们	111
第十六章 我想要的生活	119
第十七章 他说,他非常喜欢她	125
第十八章 青春杀戮	133
第十九章 勿言再见	139
第二十章 世界上最疼爱我的人,再也不理我	149

第二十一章 站在别人的生活外面	157
第二十二章 我们都在用不同的方式深爱着一个人	167
第二十三章 何真知	175
第二十四章 过去一直都在我周围	183
第二十五章 他们都在这里	191
第二十六章 何真知的绿本子	199
第二十七章 林千红的信	207
第二十八章 你们是谁	215
第二十九章 梦里花落	223
第三十章 痴歌	231
第三十一章 罗一一，你做我女朋友吧	239

第三十二章 我爱的人们,他们在一起	247
第三十三章 黄玫瑰说的是希望	255
第三十四章 也许这样最好	263
第三十五章 对不起,我不能忘记他	271
第三十六章 我要他们,在一起	279
第三十七章 重逢却不再爱	289
第三十八章 你的离去,是我生命中不可弥补的空白	297
尾 声	303
番 外 添字少年心	308

## 楔子

—

我约何真知出来吃饭不外乎是有点无聊。当然何真知不是无聊的人，她活泼有趣，言语玲珑，虽然有时沉默起来如石头一样，但笑容仍然温暖得像春风。

我时时同何真知说：“你的笑脸真是所向无敌。”

她笑着看我：“不是天生的。”

那当然，我并不相信有人能天生就这样笑容，温和清新、充满体谅，就算天生，也不可能保持到三十岁。

不，不是面具。何真知对朋友从来不戴面具。

我们在一个小酒馆喝酒，那里的红烧豆腐和辣子鸡是我俩至爱，何况现在正值初春，新鲜马兰头和荠菜十分清口，再加上家酿红酒糟辣炒嫩蕨苗，简直美味之至。我问何真知：“你说我们俩像不像仗剑天涯的落魄流浪客？武侠小说当中可不就是这般场景？”何真知笑着点头，夹一筷蕨苗，吟吟笑道：“好衣美食有来处，皓腕肥来衣带窄。”

我噗一声笑出声来：“喂，骂人的话，很好听吗？”

她狡黠地笑：“我是奸商，你是苛吏，也不算枉担虚名了。”

老板小杨笑着走过来：“你们还要酒吗？再加点什么菜？”

我和何真知一起指着他：“奸商！”

三人大笑。

笑声中我略略侧头，看到一个男孩子直直地看着我们，我很诧异，索性转过头去，那人倒自自然然地抬头让我看，我一怔，推推何真知：“那人你认识？”何真知转头看过去，也一怔，摇摇头。那人微微一笑，仍然看着我们。

一定是看两个女子对坐饮酒好奇罢了，年纪这般小，也难怪少见多怪。我和何真知相视一笑。

桌子上已经摆了四个空啤酒罐，何真知并不是淑女，把啤酒当饮料，我本来嫌它涩，跟她喝得多了，倒觉出有隐隐的甘香回味来，弃了红酒不喝，同她学豪迈。听说啤酒喝多了易长酒肚子，回家便练习瑜伽自我安慰。

说起家，何真知问我：“同租人找到了吗？”

我刚贷款买了套新屋，装修完毕后钱银紧张，便贴招租，想找一个同租人分担按揭。因为十分爱惜新屋子，对同租人要求多多。

何真知说：“其实……”我知道她要说什么，笑着说：“长贫难顾。”其实不过是一两年的事，因为我甚至不想自己过一两年清苦日子，必得要舒坦些，那就没理由借了朋友的钱来舒坦了。不过若是叶华必定会嘿嘿笑说：“快找户头吧。”

我看着何真知嘿嘿笑起来。

她不睬我。这个人精。

我叹口气：“其实我的要求也不高，只不过希望那人比较爱卫生，生活健康，不带异性朋友回家，长得略齐头平脸些，还有……”何真知笑吟吟打断我：“还有？这已经纯粹是一老姑婆的要求了，你有胆子说还有？”我气结，想一想，好像也的确不太近情理，自己也笑起来。

她倒想了一想，说：“你那屋子装得不错，连客卫都十分精致，样样俱全，如果租给一个莫名其妙的人倒真不放心。这样吧，我替你看看公司里有谁想租房的。”

我心想，何真知，不如你租了它。不过这个念头方一动便被扼杀，何真知若是想买房一早已买下，她只是愿意住在公司的小宿舍里，而且，相见好相处难，这些年我早割绝了与人过于亲近的欲望。不是没有其他朋友，但何真知算得上是我最珍惜的，最好保持适当的距离方能长久。

何真知说：“这个周末有一个爬山活动，你去不去？”

我想也不想地回绝：“不去，我要去看罗见。”

回到家，觉得有点冷，到底是初春，夜里总是清寒，风像冰水一样慢慢渗进衣服，脱下衣服，手臂是清凉的，起着细细小小的疙瘩。

打开电视机，刚好是一部戏的尾声，一个男声跌宕起伏地唱“他早已空了心，对你的深情都看不见”，心里轻轻一震，最近总会因为一句歌词一段对白一个眼神心里那么一震，似有无限感慨涌上来，呆半晌，关了电视上床睡觉。

夜很黑，慢慢月亮浮上来，似圆镜子晶莹明亮，清清亮亮柳梢头，风一阵一阵，有歌声小小从喉间唱出，稚嫩含糊，唱着唱着，忽然一阵心慌，低头看到自己竟然小小手小小足，我惊骇，尖叫。

自床上一跃而起，一身冷汗。

窗外仍然半黑，我叹口气，揉揉脸，春天到了，这会儿真的是春天到了。只要一到春天，我的梦就开始活动。二十几年来，年年如此，美梦噩梦，自初春始，秋末结束。

## 二

车子在高速路上飞驰，窗外大片大片田地飞掠而过，青草绿秧分辨不清，树叶倒是见着大片的嫩绿了。我握紧手中的大袋子，都是罗见喜欢的东西，其中有何真知让我带给他的几条烟。

罗见以前不吸烟，是什么时候开始的？我温柔地想，都不记得了，只记得他每次吸烟都会问：“我吸烟行不行？”每次我都答行，对别人可